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瓊紋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75
電子信箱：happy11123200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701162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1529890011181。2、1529890020797。3、1529890103053。4、1529890262750
。(1070116291_Attach000.pdf、1070116291_Attach001.pdf、1070116291_Attach002.pdf、1070116291_Attach003.pdf)

主旨：關於教育部辦理「第7031期本土語文寫作研習班（閩南語組）」及「第7045期本土語文寫作研習班（客家語組）」，請轉知學校現職教師及教支人員並鼓勵相關人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6月14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700888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本土語言教學工作，提昇全國教師閩南語、客家語專業知能及欣賞本土文學的能力，進而有效應用閩南語、客家語寫作，爰辦理本研習活動，以培養師資能力。請各校鼓勵對閩南語、客家語寫作或教育有興趣的國小、國中、高中教師，以及本土語言輔導團召集人、指導員、輔導員和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（支援教師）參加，併請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排代。研習班錄取對象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，每班未滿25人不予開班。

107/06/25





三、旨揭研習班地點、時間等相關事宜如下：

- (一) 研習時間：106年7月25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7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20分，為期3日。
- (二) 研習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）。
- (三) 研習人數：每班各30人。
- (四) 研習時數：21小時。
- (五) 報名期間：107年6月22日13時30分起至107年7月6日止。
- (六) 報名方式：請上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線上報名，網址：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Recent.aspx>

四、有關課表及交通等相關資訊，請參見附件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